

小企业会计准则分录大全

资产类

1、库存现金

(1) 提现。

借：库存现金

贷：银行存款

(2) 存款。

借：银行存款

贷：库存现金

(3) 结算现金收支、财产清查发现的有待查明原因的现金短缺。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贷：库存现金

(4) 结算现金收支、财产清查发现的有待查明原因的现金溢余。

借：库存现金

贷：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2、银行存款

(1) 存款提现。

借：库存现金

贷：银行存款

(2) 存款。

借：银行存款

贷：库存现金

(3) 收到款项。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账款

(4) 支付款项。

借：应付账款

贷：银行存款

（5）购买原材料或商品。

借：原材料/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

（6）销售商品。

借：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3、其他货币资金

（1）开出银行汇票。

借：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汇票

贷：银行存款

（2）开出银行本票。

借：其他货币资金—银行本票

贷：银行存款

（3）开出信用卡。

借：其他货币资金—信用卡

贷：银行存款

（4）开出信用证保证金。

借：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贷：银行存款

（5）开出外埠存款。

借：其他货币资金—外埠存款

贷：银行存款

（6）备用金。

借：其他货币资金—备用金

贷：银行存款

4、短期投资—股票

（1）购入股票

借：短期投资-股票

贷：银行存款

(2) 购入股票，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需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后的金额计算。

借：短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

 应收股利

贷：银行存款

(3) 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

借：应收股利

贷：投资收益

(4) 出售股票

借：银行存款/库存现金

贷：短期投资-股票

 应收股利

 投资收益（差额，可能在借方）

5、短期投资——债券

(1) 购入债券

借：短期投资-债券

贷：银行存款

(2) 购入债券，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需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后的金额计算

借：短期投资-债券

 应收利息

贷：银行存款

(3) 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

借：应收利息

贷：投资收益

(4) 出售债券

借：银行存款/库存现金

贷：短期投资-股票

应收利息

投资收益（差额，可能在借方）

6、短期投资—基金

（1）购买基金

借：短期投资—基金

贷：银行存款

（2）卖出基金

借：银行存款

贷：短期投资—基金

7、应收票据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收到承兑的商业汇票。

借：应收票据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2）持未到期的商业汇票向银行贴现。

借：银行存款

 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贷：应收票据/短期借款

（3）将持有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以取得所需物资。

借：材料采购/原材料/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应收票据

 银行存款（差额，有可能在借方）

（4）商业汇票到期，收到款项。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票据

（5）商业汇票到期，付款人无力支付票款，到期不能收回应收票据。

借：应收账款

贷：应收票据

8、应收账款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借：应收账款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

(2) 收回应收账款。

借：银行存款/库存现金

贷：应收账款

(3) 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应收账款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

借：银行存款

营业外支出

贷：应收账款

9、预付账款

(1) 小企业因购货而预付的款项。

借：预付账款

贷：银行存款

(2) 收到购入的物资。

借：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预付账款

(3) 补付的款项

借：预付账款

贷：银行存款

退回多付的账款则作相反的分录

(4) 出包工程按照合同规定预付的工程价款。

借：预付账款

贷：银行存款

(5) 按照工程进度和合同规定结算工程价款。

借：在建工程

贷：预付账款/银行存款

(6) 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预付账款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

借：银行存款
 营业外支出

贷：预付账款

10、应收股利

(1) 小企业购入股票，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需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后的金额计算。

借：短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
 应收股利

贷：银行存款

(2) 在短期投资或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本企业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

借：应收股利

贷：投资收益

(3) 小企业实际收到现金股利或利润。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股利

11、应收利息

(1) 小企业购入债券，如果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需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和相关税费扣除应收的债券利息后的金额计算。

借：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
 应收利息

贷：银行存款

(2) 长期债券投资持有期间，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分期付息、一次还本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

借：应收利息

贷：投资收益

(3) 一次还本付息债权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借：长期债券投资-应计利息

贷：投资收益

(4) 收到债券利息。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利息

12、其他应收款

(1) 小企业发生的其他各项应收款项。

借：其他应收款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固定资产清理

(2) 出口产品或商品予以退回的增值税款。

借：其他应收款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退税）

(3) 收回其他各种应收款项

借：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

贷：其他应收款

(4) 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其他应收账款实际发生的坏账损失。

借：银行存款

 营业外支出

贷：其他应收款

13、材料采购

(1) 小企业支付发票账单上已计以及外购材料过程中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借：材料采购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库存现金/预付账款/应付账款/其他货币资金/应付票据

(2) 办理结算手续后。

借：材料采购

贷：银行存款

(3) 应向供应单位、运输机构等收回的材料短缺或其他应冲减材料采购成本的赔偿款项。

借：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贷：材料采购

(4) 因自然灾害等发生的损失和尚待查明原因的途中损耗。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

贷：材料采购

（5）收到仓库转来的外购收料凭证，并且收到发票账单，实际成本大于计划成本。

借：原材料/周转材料

材料成本差异

贷：材料采购

（6）收到仓库转来的外购收料凭证，并且收到发票账单，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

借：原材料/周转材料

贷：材料采购

材料成本差异

（7）尚未收到发票账单的收料凭证，按计划成本暂估入账。下期初做相同红字分录予以冲回。

借：原材料/周转材料

贷：应付账款-暂估应付账款

（8）下期收到发票账单的收料凭证

借：材料采购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14、在途物资

（1）小企业购入材料、商品。

借：在途物资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

（2）办理结算手续后。

借：在途物资

贷：银行存款

（3）应向供应单位、运输机构等收回的材料短缺或其他应冲减材料采购成本的赔偿款项。

借：应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贷：在途物资

（4）因自然灾害等发生的损失和尚待查明原因的途中损耗。

借：待处理财产损溢

贷：在途物资

(5) 收到仓库转来的外购收料凭证，并且收到发票账单。

借：原材料/周转材料/材料成本差异/库存商品

贷：材料采购

(6) 尚未收到发票账单的收料凭证，按计划成本暂估入账。下期初做相同红字分录予以冲回。

借：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

贷：应付账款-暂估应付账款

(7) 下期收到发票账单的收料凭证

借：在途物资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15、原材料

(1) 小企业购入并已验收入库的材料。

借：原材料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材料采购/在途物资

(2) 购入的材料已经到达并已验收入库，但月末尚未办理结算手续，按暂估价入账。下期初做同样的红字会计分录予以冲回。

借：原材料/周转材料

贷：应付账款-暂估应付账款

(3) 自制并已验收入库的材料。

借：原材料

贷：生产成本

(4) 取得投资者投入的原材料。

借：原材料（暂估价）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5) 生产经营领用材料。

借：生产成本/制造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贷：原材料

(6) 出售材料结转成本。

借：其他业务成本

贷：原材料

(7) 发给外单位加工的材料。

借：委托加工物资

贷：原材料

(8) 外单位加工完成并已验收入库的材料。

借：原材料

贷：委托加工物资

(9) 清理盘点，发现盘盈。盘亏、毁损做相反会计分录。

借：原材料

贷：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流动资产损溢

(10) 发出各种原材料的计划成本计算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的差异做相反会计分录。

借：生产成本/制造费用/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委托加工物资/其他业务成本

贷：材料成本差异

16、材料成本差异

(1) 验收入库材料实际成本大于计划成本的差异。

借：材料成本差异

贷：材料采购

(2) 验收入库材料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的差异。

借：材料采购

贷：材料成本差异

(3) 结转发出材料应负担的材料成本差异，实际成本大于计划成本的差异。

借：生产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委托加工物资/其他业务成本

贷：材料成本差异

(4) 结转发出材料应负担的材料成本差异，实际成本小于计划成本的差异。

借：材料成本差异

贷：生产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委托加工物资/其他业务成本

17、库存商品

(1) 产成品入库。

借：库存商品

贷：生产成本

(2) 购入商品验收入库。

借：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在途物资

 商品进销差价

(3) 对外销售商品结转销售成本或售价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

(4) 购入商品采用进价核算的，在商品到达入库后。

借：库存商品（进价）

贷：银行存款/在途物资

对外销售商品结转销售成本或售价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

(5) 月末，分摊已销商品的进销差价。

借：商品进销差价

贷：主营业务成本

(6) 商品已经到达并已验收入库，但尚未办理结算手续。

借：库存商品

贷：应付账款—暂估应付账款

18、商品进销差价

(1) 小企业购入、加工收回以及销售退回等增加的库存商品

借：库存商品（售价）

贷：银行存款/委托加工物资（进价）

 商品进销差价（差额）

(2) 月末，分摊已销商品的进销差价。

借：商品进销差价

贷：主营业务成本

19、委托加工物资

(1) 小企业发给外单位加工的物资。

借：委托加工物资（实际成本）

贷：原材料/库存商品

材料成本差异/商品进销差价

(2) 支付加工费、运杂费。

借：委托加工物资

贷：银行存款

(3) 委托加工物资收回后用于直接销售时，受托方代收代缴的消费税。

借：委托加工物资

贷：应付账款/银行存款

(4) 委托加工物资收回后用于继续加工时，受托方代收代缴的消费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贷：应付账款/银行存款

(5) 加工完成验收入库的物资和剩余的物资。

借：原材料/库存商品（实际成本）

贷：委托加工物资

(6) 采用计划成本或售价核算的。

借：原材料/库存商品（计划成本或售价）

贷：委托加工物资

材料成本差异/商品进销差价（差额，可能在借方）

20、周转材料

(1) 小企业购入、自制、委托外单位加工完成并验收入库的周转材料，参照“原材料”科目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A 企业购入并已验收入库的材料。

借：周转材料

贷：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实际成本）

材料成本差异（差额，可能在借方）

B 自制并已验收入库的材料。

借：周转材料

贷：生产成本（实际成本）

材料成本差异（差额，有可能在借方）

C 委托外单位加工完成并已验收入库的材料。

借：周转材料

贷：委托加工物资（实际成本）

材料成本差异（差额，可能在借方）

（2）生产、施工领用周转材料 采用一次性转销法的。

借：管理费用/生产成本/销售费用/工程施工

贷：周转材料

（3）随同产品出售但不单独计价的包装物。

借：销售费用

贷：周转材料

（4）随同产品出售并单独计价的包装物。

借：其他业务成本

贷：周转材料

（5）采用分次摊销法的。

借：周转材料-在用

贷：周转材料-在库

（6）使用次数摊销的摊销额。

借：生产成本/管理费用/工程施工

贷：周转材料（摊销）

21、消耗性生物资产

（1）外购消耗性生物资产。

借：消耗性生物资产

贷：银行存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

（2）自行栽培的大田作物和蔬菜、自行营造的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自行繁殖的育肥畜、水产养殖的动植物。

借：消耗性生物资产

贷：银行存款

（3）取得天然起源的消耗性生物资产。

借：消耗性生物资产

贷：营业外收入

（4）产畜或役畜淘汰转为育肥畜。

借：消耗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贷：生产性生物资产

（5）育肥畜转为产畜或役畜。

借：生产性生物资产

贷：消耗性生物资产

（6）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性质采伐而补植林类消耗性生物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

借：消耗性生物资产

贷：银行存款

（7）林木类消耗性生物资产达到郁闭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

借：管理费用

贷：银行存款

（8）农业生产过程中发生的应归属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费用。

借：消耗性生物资产

贷：生产成本

（9）消耗性生物资产收获为农产品时。

借：农产品

贷：消耗性生物资产

（10）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

借：银行存款

 主营业务成本

贷：主营业务收入

 消耗性生物资产

22、长期债券投资

（1）小企业购入债券作为长期投资。

借：长期债券投资（面值）

贷：银行存款

 长期债券投资（溢折价，可能在借方）

（2）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中包括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

借：长期债券投资（面值）

 应收利息

贷：银行存款

 长期债券投资（溢折价，可能在借方）

（3）长期债券投资持有期间，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分期付息、一次还本的长期债券投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

借：应收利息

贷：投资收益

（4）一次还本付息的长期债券投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

借：长期债券投资-应计利息

贷：投资收益

（5）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应分摊的债券溢折价金额。

借：投资收益（可能在贷方）

贷：长期债券投资（溢折价，可能在借方）

（6）长期债券投资到期，收回长期债券投资。

借：银行存款

贷：长期债券投资-成本

 应收利息

（7）处置长期债券投资。

借：银行存款

 投资收益（差额，可能在贷方）

贷：长期债券投资-成本

 应收利息

（8）实际发生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借：银行存款

 营业外支出

贷：长期债券投资-溢折价

23、长期股权投资

(1) 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中包含已宣告未发放的现金股利。

借：长期股权投资

 应收股利

贷：银行存款

(2)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按确定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借：长期股权投资

贷：实收资本/股本

(3)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借：长期股权投资

 应收股利

 营业外支出

贷：固定资产清理/无形资产等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

 营业外收入

(4) 长期股权投资持有期间，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

借：应收股利

贷：投资收益

(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借：银行存款

 投资收益（差额，可能在贷方）

贷：长期股权投资

 应收股利

(6) 实际发生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借：银行存款

 营业外支出

贷：长期股权投资

24、固定资产

(1) 购入(含以分期付款方式购入)不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

借: 固定资产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 银行存款/长期应付款

(2) 购入(含以分期付款方式购入)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

借: 在建工程

贷: 银行存款/长期应付款

(3)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完成竣工决算,或购入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安装完成。

借: 固定资产

贷: 在建工程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借: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贷: 长期应付款

 银行存款

 未确认融资费用(差额)

(5) 取得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

借: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贷: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6) 盘盈固定资产。

借: 固定资产

贷: 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益

(7) 固定资产进行改扩建。

借: 在建工程

 累计折旧

贷: 固定资产

(8) 出售、报废、毁损、对外投资等原因处置固定资产。

借: 固定资产清理

 累计折旧

贷：固定资产

（9）盘亏固定资产。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益

 累计折旧

贷：固定资产

25、累计折旧

（1）按月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费。

借：制造费用/管理费用

贷：累计折旧

（2）出售、报废、毁损、对外投资等原因处置固定资产。

借：固定资产清理

 累计折旧

贷：固定资产

26、在建工程

（1）小企业购入需要安装的固定资产。

借：在建工程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

（2）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合同约定的付款总额和在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

借：在建工程/固定资产

贷：长期应付款

（3）固定资产安装完成。

借：固定资产

贷：在建工程

（4）自营在建工程领用工程物资。

借：在建工程

贷：工程物资

（5）在建工程应负担的职工薪酬。

借：在建工程

贷：应付职工薪酬

（6）在建工程使用本企业的产品或商品。

借：在建工程

贷：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7）在建工程在竣工决算前发生的借款利息。

借：在建工程

贷：应付利息

（8）在建工程竣工决算后发生的利息费用。

借：财务费用

贷：应付利息

（9）在建工程在运转过程中发生的支出。

借：在建工程

贷：银行存款

（10）形成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或转为库存商品。

借：银行存款/库存商品

贷：在建工程

（11）自营工程办理竣工决算。

借：固定资产

贷：在建工程

（12）出包工程，按工程进度和合同规定结算的工程价款。

借：在建工程

贷：银行存款

 预付账款

（13）工程完成收到承包单位提供的账单。

借：固定资产

贷：在建工程

（14）对固定资产进行扩建。

借：在建工程

 累计折旧

贷：固定资产

（15）扩建过程中发生的相关支出。

借：在建工程

贷：银行存款等

（16）改扩建完成办理竣工决算。

借：固定资产

贷：在建工程

27、工程物资

（1）小企业购入为工程准备的物资。

借：工程物资

贷：银行存款

（2）工程领用工程物资。

借：在建工程

贷：工程物资

（3）工程完成后将领出的工程物资退库。

借：工程物资

贷：在建工程

（4）工程完成后剩余工程物资转作本企业存货。

借：原材料

贷：工程物资

28、固定资产清理

（1）小企业因出售、报废、毁损、对外投资等处置的固定资产。

借：固定资产清理

 累计折旧

贷：固定资产

（2）税法规定不得从增值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进项税额。

借：固定资产清理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3）清理过程中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借：固定资产清理

贷：银行存款/应交税费

(4) 取得出售固定资产的价款、残料价值和变价收入等处置收入。

借：银行存款/原材料

贷：固定资产清理

(5) 应由保险公司或过失人赔偿的损失。

借：其他应收款

贷：固定资产清理

(6) 固定资产清理完成后，属于生产经营期间正常的处理损失。

借：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贷：固定资产清理

(7) 属于自然灾害等原因造成的损失

借：营业外支出—非常损失

贷：固定资产清理

(8) 如为贷方余额。

借：固定资产清理

贷：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29、生产性生物资产

(1) 外购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借：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

(2) 自行营造的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自行繁殖的产畜和役畜。

借：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贷：银行存款/原材料/应付利息

(3) 天然起源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借：生产性生物资产

贷：营业外收入

(4) 育肥畜转为产畜或役畜。

借：生产性生物资产

贷：消耗性生物资产

(5) 产畜和役畜淘汰为育肥畜。

借：消耗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贷：生产性生物资产

(6) 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时。

借：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贷：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7) 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时。

借：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贷：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8) 择伐、间伐和抚育更新等生产性采伐而补植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

借：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贷：银行存款

(9) 生产性生物资产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

借：管理费用

贷：银行存款

(10) 处置生产性生物资产。

借：银行存款

 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差额在借方）

贷：生产性生物资产

 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30、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1) 按月计提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

借：生产成本/管理费用

贷：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2) 出售、报废、毁损、对外投资等原因处置生产性生物资产。

借：银行存款

贷：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生产性生物资产

营业外收入—处置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31、无形资产

(1) 小企业外购无形资产。

借：无形资产

贷：银行存款

 应付利息

(2) 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属于土地使用权部分。

借：无形资产

贷：银行存款

(3) 开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并予以资本化的支出。

借：无形资产

贷：研发支出

(4) 因出售、报废原因处置无形资产。

借：银行存款

 累计摊销

 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差额在借方）

贷：应交税费—应交营业税/银行存款

 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差额在贷方）

(5) 收到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

借：无形资产

贷：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6) 将无形资产对外投资。

借：长期股权投资

 累计摊销

贷：无形资产

 应交税费—应交营业税

 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32、累计摊销

(1) 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无形资产的摊销，按期计提无形资产的摊销。

借：管理费用/制造费用

贷：累计摊销

33、长期待摊费用

(1) 小企业发生长期待摊费用。

借：长期待摊费用

贷：银行存款/原材料

(2) 按月采用年限平均法摊销长期待摊费用。

借：制造费用/管理费用

贷：长期待摊费用

34、待处理财产损益

(1) 盘盈的各种材料、产成品、商品、现金。

借：原材料/库存商品/库存现金/消耗性生物资产

贷：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益

(2) 盘亏、毁损的各种材料、产成品、商品、现金。

借：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益

贷：原材料/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

(3) 盘亏、毁损的各项资产，按管理权限报经批准后处理。

借：原材料（残值）

 其他应收款（赔偿）

 管理费用/营业外支出（差额）

贷：待处理财产损益

(4) 盘盈的除固定资产外的其他财产。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

贷：管理费用/营业外收入

(5) 盘盈固定资产。

借：固定资产

贷：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益

(6) 盘亏固定资产。

借：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溢

 累计折旧

贷：固定资产

（7）盘亏非流动资产，可收回部分保险赔偿或过失人赔偿，其余确认为损失。

借：其他应收款

 营业外支出

贷：待处理财产损溢

（8）盘盈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收入。

借：待处理财产损溢

贷：营业外收入

负债类

1、短期借款

（1）借入各种短期借款。

借：银行存款

贷：短期借款

（2）偿还短期借款。

借：短期借款

贷：银行存款

（3）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借款利息费用。

借：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贷：银行存款/应付利息

（4）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小企业无力支付票款。

借：应付票据

贷：短期借款

（5）持未到期的商业汇票向银行贴现

借：银行存款

 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贷：短期借款（有追索权）

应收票据（无追索权）

2、应付票据

（1）开出、承兑商业汇票或以承兑商业汇票抵付货款、应付账款。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应付票据

（2）支付银行承兑汇票的手续费。

借：财务费用

贷：银行存款

（3）支付票款。

借：应付票据

贷：银行存款

（4）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小企业无力支付票款。

借：应付票据（面值）

贷：短期借款

3、应付账款

（1）购入材料、商品等未验收入库，货款尚未支付

借：在途物资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应付账款

（2）接受供应单位提供劳务而发生的应付未付款项。

借：生产成本/管理费用

贷：应付账款

（3）偿付应付账款。

借：应付账款

贷：银行存款

（4）无力偿付的应付账款

借：应付账款

贷：营业外收入

4、预收账款

(1) 向购货单位预收的款项。

借：银行存款

贷：预收账款

(2) 销售收入实现时。

借：预收账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5、应付职工薪酬

(1) 生产部门（提供劳务）人员的职工薪酬。

借：生产成本/制造费用

贷：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工资

(2) 由在建工程负担的职工薪酬。

借：在建工程

贷：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工资

(3) 由无形资产开发项目负担的职工薪酬。

借：研发支出

贷：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工资

(4) 管理部门人员的职工薪酬。

借：管理费用

贷：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工资

(5) 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借：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贷：应付职工薪酬

(6) 销售部门人员的职工薪酬。

借：销售费用

贷：应付职工薪酬—应付职工工资

(7) 向职工支付工资、奖金、津贴、福利费等，从应付职工薪酬中扣还的各项款项（代垫的家属药费、个人所得税等）等。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银行存款/库存现金/其他应收款/应交税费-应交个人所得税

(8) 支付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用于工会活动和职工培训。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银行存款

(9) 按照国家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银行存款

(10) 小企业以其自产产品发放给职工。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1) 小企业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银行存款/库存现金

6、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1) 一般纳税人购进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2) 发生退货的，如原增值税专用发票已做认证，应根据税务机关开具的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借：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贷：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3) 一般纳税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后取得并按固定资产核算的不动产或者 2016 年 5 月 1 日后取得的不动产在建工程，其进项税额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自取得之日起分 2 年从销项税额中抵。

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4) 尚未抵扣的进项税额待以后期间允许抵扣时。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

(5) 原不得抵扣且未抵扣进项税额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因改变用途等用于允许抵扣进项税额的应税项目的。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7、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已交税金

(1) 小企业交纳当月应交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已交税金）

贷：银行存款

8、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未交增值税

(1) 月度终了，小企业应当将当月应交未交或多交的增值税自“应交增值税”明细科目转入“未交增值税”明细科目。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未交增值税）

贷：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9、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减免税款

(1) 当期直接减免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减免税款）

贷：营业外收入—政府补助等

(2) 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小企业初次购买增值税税控系统专用设备支付的费用以及缴纳的技术维护费允许在增值税应纳税额中全额抵减。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减免税款）

贷：管理费用

10、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 小企业销售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

借：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固定资产清理/工程结算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2) 发生销售退回的，应根据按规定开具的红字增值税专用发票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固定资产清理/工程结算

贷：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银行存款

(3) 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确认收入或利得的时点早于按照增值税制度确认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点的，应将相关销项税额计入“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科目，待实际发生纳税义务时再转入“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借：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4) 小企业发生税法上视同销售的行为，应当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按照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计算的销项税额（或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的应纳增值税额），（小规模纳税人应计入“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科目）

借：应付职工薪酬/利润分配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5) 在建工程使用本小企业的产品或商品。

借：在建工程

贷：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11、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退税

(1) 未实行“免、抵、退”办法的一般纳税人出口货物按规定退税的，按规定计算的应收出口退税额。

借：应收出口退税款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退税）

(2) 实行“免、抵、退”办法的一般纳税人出口货物，按规定计算的当期出口货物的进项税抵减内销产品的应纳税额。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退税）

(3) 实行“免、抵、退”办法的一般纳税人出口货物，在规定期限内，内销产品的应纳税额不足以抵减出口货物的进项税额，不足部分按有关税法规定给予退税的。

借：银行存款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退税）

12、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1）一般纳税人购进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用于简易计税方法计税项目、免征增值税项目、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等，其进项税额按照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经税务机关认证后。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2）未实行“免、抵、退”办法的一般纳税人出口货物，退税额低于购进时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的增值税额的差额时，或实行“免、抵、退”办法的一般纳税人出口货物，在货物出口销售后结转产品销售成本时，按规定计算的退税额低于购进时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的增值税额的差额。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3）因发生非正常损失或改变用途等，原已计入进项税额、待抵扣进项税额或待认证进项税额，但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应付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4）纳入营改增试点当月月初，原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按不得从销售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的销项税额中抵扣的增值税留抵税额。

借：应交税费—增值税留抵税额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13、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1）实行“免、抵、退”办法的一般纳税人出口货物，按规定计算的当期出口货物的进项税抵减内销产品的应纳税额。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抵减内销产品应纳税额）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出口退税）

14、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多交增值税

（1）月度终了，小企业应当将当月应交未交或多交的增值税自“应交增值税”明细科目转入“未交增值税”明细科目。对于当月应交未交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未交增值税）

贷：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2) 对于当月多交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多交增值税）

15、**应交税费-销项税额抵减**

(1) 小企业发生相关成本费用允许扣减销售额。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小企业发生相关成本费用允许扣减销售额的。

借：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工程施工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2) 待取得合规增值税扣税凭证且发生纳税义务。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抵减）

贷：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工程施工

16、**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1) 月度终了，小企业应当将当月应交未交或多交的增值税自“应交增值税”明细科目转入“未交增值税”明细科目。对于当月应交未交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未交增值税）

贷：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2) 对于当月多交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转出多交增值税）

(3) 小企业交纳以前期间未交的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贷：银行存款

17、**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1) 需要交纳消费税的物资。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2) 将应交纳消费税的产品用于在建工程、非生产机构。

借：在建工程/管理费用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3) 需要交纳消费税的委托加工物资（受托加工或翻新改制金银首饰除外），受托方代收代缴税款。

借：应收账款/银行存款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4) 小企业因受托加工或翻新改制金银首饰按照税法规定应交纳的消费税，向委托方交货时。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5) 委托加工物资收回后用于连续生产，按照税法规定准予抵扣的。

借：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贷：应付账款/银行存款

(6) 金银首饰批发、零售业务的小企业将金银首饰用于馈赠、赞助。

借：营业外支出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7) 金银首饰批发、零售业务的小企业将金银首饰用于广告。

借：销售费用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8) 金银首饰批发、零售业务的小企业将金银首饰用于职工福利、奖励。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9) 需要交纳消费税的进口物资，其交纳的消费税应计入该项物资的成本。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库存商品/固定资产

贷：应交税费—应交消费税

18、应交税费-应交营业税

(1) 小企业计提营业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营业税

(2) 出售原作为固定资产管理的不动产应缴纳的营业税。

借：固定资产清理

贷：应交税费-应交营业税

(3) 交纳营业税

借：应交税费- 应交营业税

19、应交税费-资源税

(1) 小企业计提应纳的资源税时。

借：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金—应交资源税

(2) 自产自用的物资应交纳的资源税。

借：生产成本

贷：应交税费-应交资源税

小企业按规定实际缴纳资源税税款时。

借：应交税金—应交资源税

贷：银行存款

(3) 收购未税矿产品。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

贷：银行存款

(4) 按代扣代缴的资源税税额。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

贷：应交税金—应交资源税

(5) 按照税法规定，纳税人以外购的液体盐加工固体盐，其加工固体盐所耗用的液体盐的已纳税额准予扣除。小企业在购入液体盐时。

借：应交税金—应交资源税

 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原材料

贷：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6) 液体盐加工成固体盐出售时，按计算出的固体盐应交缴的资源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金—应交资源税

(7) 将销售固体盐应纳资源税税额抵扣液体盐已纳资源税后的差额上交时。

借：应交税金—应交资源税

贷：银行存款

(8) 交纳的资源税。

借：应交税金—应交资源税

贷：银行存款

20、应交税费-应交企业所得税

(1) 应交的所得税。

借：所得税费用

贷：应交税费—应交企业所得税

(2) 交纳企业所得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企业所得税

贷：银行存款

21、应交税费-应交土地增值税

(1) 转让土地使用权应交纳的土地增值税，土地使用权与地上建筑物及其附着物一并在“固定资产”科目核算时。

借：固定资产清理

贷：应交税费—应交土地增值税

(2) 转让土地使用权应交纳的土地增值税，土地使用权在“无形资产”科目核算时。

借：银行存款

 累计摊销

 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贷：应交税费—应交土地增值税

 无形资产

 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3) 房地产开发经营小企业销售房地产应交纳的土地增值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土地增值税

(4) 交纳土地增值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土地增值税

贷：银行存款

22、应交税费-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1) 应交的城市维护建设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 交纳城市维护建设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贷：银行存款

23、应交税费-应交房产税

(1) 小企业按照规定应缴纳的房产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房产税

(2) 缴纳的房产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房产税

贷：银行存款等

24、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1) 小企业按照规定应缴纳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城镇土地使用税

(2) 缴纳的城镇土地使用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城市城镇使用税

贷：银行存款等

25、应交税费-应交车船使用税

(1) 小企业按规定计算应缴的车船使用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车船使用税

(2) 缴纳的车船使用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车船使用税

贷：银行存款等

26、应交税费-应交个人所得税

(1) 小企业按规定计算的应代扣代交的职工个人所得税。

借：应付职工薪酬

贷：应交税费-应交个人所得税

(2) 交纳的个人所得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个人所得税

贷：银行存款等

27、教育费附加

(1) 教育费附加是按增值税额的 3%提取的提取时。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金——教育费附加

(2) 月底结转时。

借：本年利润

贷：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 缴纳时。

借：应交税金——教育费附加

贷：银行存款

28、地方教育费附加

(1) 应交的地方教育附加费。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地方教育附加费

(2) 交纳地方教育附加费。

借：应交税费—应交地方教育附加费

贷：银行存款

29、矿产资源补偿费

(1) 小小企业按照规定应缴纳的矿产资源补偿费。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矿产资源补偿费

(2) 缴纳的矿产资源补偿费。

借：应交税费-应交矿产资源补偿费

贷：银行存款

30、排污费

(1) 小小企业按照规定应缴纳的排污费。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排污费

(2) 缴纳的排污费。

借：应交税费-应交排污费

贷：银行存款等

31、印花税

(1) 小企业按照规定应缴纳的印花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印花税

(2) 缴纳的印花税。

借：应交税费-应交印花税

贷：银行存款等

32、预交增值税

(1) 小企业预缴增值税时。

借：应交税费-预交增值税

贷：银行存款

(2) 月末，小企业应将“预交增值税”明细科目余额转入“未交增值税”明细科目。

借：应交税费-未交增值税

贷：应交税费-预交增值税

33、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

(1) 一般纳税人自 2016 年 5 月 1 日后取得并按固定资产核算的不动产或者 2016 年 5 月 1 日后取得的不动产在建工程，其进项税额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自取得之日起分 2 年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2) 尚未抵扣的进项税额待以后期间允许抵扣时。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

(3) 因发生非正常损失或改变用途等，原已计入进项税额、待抵扣进项税额或待认证进项税额，但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应付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贷：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

(4) 一般纳税人购进时已全额计提进项税额的货物或服务转用于不动产在建工程的，对于结转以后期间的进项税额。

借：应交税费—待抵扣进项税额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34、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

(1) 一般纳税人购进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2) 发生退货的，如原增值税专用发票未做认证，应将发票退回并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借：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贷：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

(3) 一般纳税人购进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用于简易计税方法计税项目、免征增值税项目、集体福利或个人消费等，其进项税额按照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的，取得增值税专用发票时。

借：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生产成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4) 因发生非正常损失或改变用途等，原已计入进项税额、待抵扣进项税额或待认证进项税额，但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不得从销项税额中抵扣。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应付职工薪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贷：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额

35、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1) 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确认收入或利得的时点早于按照增值税制度确认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点的。

借：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贷：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固定资产清理/工程结算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2) 待实际发生纳税义务时再转入“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或“应交税费—简易计税”科目。

借：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应交税费—简易计税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3) 小企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前已确认收入，已经计提营业税且未缴纳的，在达到增值税纳税义务时点时。

借：主营业务收入

贷：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36、应交税费-增值税留抵税额

(1) 纳入营改增试点当月月初，原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按不得从销售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的销项税额中抵扣的增值税留抵税额。

借：应交税费—增值税留抵税额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转出）

(2) 待以后期间允许抵扣时，按允许抵扣的金额。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应交税费—增值税留抵税额

37、应交税费-简易计税

(1) 小企业销售货物、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

借：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固定资产清理/工程结算
 应交税费—简易计税

(2) 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确认收入或利得的时点早于按照增值税制度确认增值税纳税义务发生时点。

借：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贷：应交税费—简易计税

(3) 小企业发生税法上视同销售的行为，应当按照小企业会计准则制度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并按照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计算的销项税额（或采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算的应纳增值税额）。

借：应付职工薪酬/利润分配

贷：应交税费—简易计税

(4) 按现行增值税制度规定小企业发生相关成本费用允许扣减销售额的。

借：主营业务收入/存货/工程施工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5) 待取得合规增值税扣税凭证且纳税义务发生时。

借：应交税费—简易计税

贷：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工程施工

38、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1) 金融商品实际转让月末，如产生转让收益。如产生转让损失，则作相反的会计分录。

借：投资收益

贷：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2) 交纳增值税时。

借：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贷：银行存款

(3) 年末，本科目如有借方余额。

借：投资收益

贷：应交税费—转让金融商品应交增值税

39、应交税费-代扣代缴增值税

(1) 境内一般纳税人购进服务、无形资产或不动产，按应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或资产的金额。

借：生产成本/无形资产/固定资产/管理费用

 应交税费—进项税额

贷：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银行存款

 应交税费—代扣代缴增值税

(2) 实际缴纳代扣代缴增值税时。

借：应交税费—代扣代缴增值税

贷：银行存款

40、应交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专用）

（1）计提增值税

借：银行存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

（2）计提附加税。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应交城建税

 应交税费-教育附加

 应交税费-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税费-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3）缴纳税费。

借：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

贷：银行存款

同时借：应交税费-应交城建税

 应交税费-教育附加

 应交税费-地方教育附加

 应交税费-地方水利建设基金

贷：银行存款

（4）缴纳印花税。

借：管理费用-税金

贷：银行存款

41、应付利息

（1）应付利息日。

借：财务费用/在建工程

贷：应付利息

（2）按照合同约定应支付的利息费用，在应付利息日。

借：应付利息

贷：银行存款

42、应付利润

(1) 小企业根据规定或协议确定的应分配给投资者的利润。

借：利润分配

贷：应付利润

(2) 实际向投资者支付利润。

借：应付利润

贷：银行存款/库存现金

43、其他应付款

(1) 小企业发生其他各项应付、暂收的款项。

借：管理费用

贷：其他应付款

(2) 支付的其他各种应付、暂收款项。

借：其他应付款

贷：银行存款

(3) 小企业无法支付的其他应付款。

借：其他应付款

贷：营业外收入

44、递延收益

(1) 小企业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借：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

贷：递延收益

(2) 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递延收益。

借：递延收益

贷：营业外收入

(3) 收到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小企业以后期间相关费用或损失。

借：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

贷：递延收益

(4) 在发生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未来期间的补偿金额。

借：递延收益

贷：营业外收入

(5) 用于补偿小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

借：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

贷：营业外收入

45、长期借款

(1) 小企业借入长期借款。

借：银行存款

贷：长期借款

(2) 应付利息日。

借：财务费用/在建工程

贷：应付利息

(3) 归还的长期借款本金。

借：长期借款

贷：银行存款

46、长期应付款

(1)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租赁期开始日）

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贷：长期应付款等

(2) 分期购入固定资产

借：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进项税额）

贷：长期应付款

所有者权益类

1、实收资本

(1) 收到投资者的出资。

借：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股权投资

贷：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差额）

(2) 增加注册资本。

借：银行存款/资本公积/盈余公积

贷：实收资本

（3）减少这册资本。

借：实收资本/资本公积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4）小企业（中外合作经营）根据合同规定在合作期间归还投资者的投资。

借：实收资本—已归还投资

贷：银行存款

同时

借：利润分配—利润归还投资

贷：盈余公积—利润归还投资

2、资本公积

（1）接受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借：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贷：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2）用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借：资本公积

贷：实收资本

（3）根据有关规定减少注册资本。

借：实收资本/资本公积

贷：银行存款/库存现金

3、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

（1）按照公司法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

借：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贷：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

（2）外商投资小企业按规定提取的储备基金、小企业发展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借：利润分配—提取的储备基金、小企业发展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贷：盈余公积—提取的储备基金、小企业发展基金

 应付职工薪酬

(3) 经股东大会或类似机构决议，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转增资本。

借：盈余公积

贷：利润分配-盈余公积补亏/实收资本/股本

(4) 经股东大会决议，用盈余公积派送新股。

借：盈余公积

贷：股本

(5) 中外合作经营根据合同规定在合作期间归还投资者的投资。

借：实收资本-已归还投资

 利润分配-利润归还投资

贷：银行存款

 盈余公积-利润归还投资

4、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1) 按照公司法规定提取任意公积金。

借：利润分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贷：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2) 外商投资小企业按规定提取的储备基金、小企业发展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借：利润分配-提取的储备基金、小企业发展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贷：盈余公积-提取的储备基金、小企业发展基金

 应付职工薪酬

(3) 经股东大会或类似机构决议，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或转增资本。

借：盈余公积

贷：利润分配-盈余公积补亏/实收资本/股本

(4) 经股东大会决议，用盈余公积派送新股。

借：盈余公积

贷：股本

(5) 中外合作经营根据合同规定在合作期间归还投资者的投资。

借：实收资本-已归还投资

 利润分配-利润归还投资

贷：银行存款

 盈余公积-利润归还投资

5、法定公益金

(1) 提取法定公益金

借：利润分配-提取法定公益金

贷：盈余公积-法定公益金

6、本年利润

(1) 结转收入。

借：主营业务收入

 营业外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贷：本年利润

(2) 结转其他损益。

借：本年利润

贷：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营业外支出

 所得税费用

(3) 结转投资收益贷方余额（借方时做相反分录）

借：投资收益

贷：本年利润

(4) 年度终了，本年收入和支出相抵后结出的本年实现的净利润（净亏损则作相反分录）

借：本年利润

贷：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7、利润分配—其他转入

(1) 小企业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借：盈余公积

贷：利润分配—盈余公积补亏

8、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 按照公司法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

借：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贷：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

9、利润分配—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1) 按照规定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借：利润分配—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贷：应付职工薪酬

10、利润分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1) 按照公司法规定提取任意公积金。

借：利润分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贷：盈余公积—任意盈余公积

11、利润分配—应付利润

(1) 根据有关规定分配给投资者的利润。

借：利润分配—应付利润

贷：应付利润

12、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1) 将本年实现的净利润，自“本年利润”科目转入“利润分配”科目。

借：本年利润

贷：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2) 将“利润分配”科目所属明细科目（应付利润等）的余额转入“利润分配”科目明细科目（未分配利润）。

借：利润分配—未分配利润

贷：利润分配—应付股利

 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利润分配—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利润分配—提取法定公益金

 利润分配—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成本类

1、生产成本

(1) 小企业发生各项直接生产成本。

借：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

贷：原材料/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

(2) 各车间应负担的制造费用。

借：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

贷：制造费用

(3) 辅助生产车间为基本生产车间、管理部门和其他部门提供的劳务和产品，期末。

借：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其他业务成本/在建工程

贷：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

(4) 提供相关劳务和产品。

借：生产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其他业务成本/在建工程

贷：原材料/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

(5) 已经生产完成并已验收入库的产成品以及入库的自制半成品，期末。

借：库存商品

贷：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

2、制造费用

(1) 生产车间发生的机物料消耗和固定资产修理费。

借：制造费用

贷：原材料/原材料

(2) 生产车间管理人员的工资等职工薪酬。

借：制造费用

贷：应付职工薪酬

(3) 生产车间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费。

借：制造费用

贷：累计折旧

(4) 生产车间支付的办公费、水电费等。

借：制造费用

贷：银行存款/应付利息

(5) 发生季节性和修理期间的停工损失。

借：制造费用

贷：原材料/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

(6) 经过 1 年期以上的制造才能达到预定可销售状态的产品在制造完成之前发生的借款利息。

借：制造费用

贷：应付利息

(7) 将制造费用分配计入有关的成本核算对象。

借：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生产成本-辅助生产成本

贷：制造费用

(8) 季节性生产小企业制造费用全年实际发生额与分配额的差额（实际发生额小于分配额的差额则作相反会计分录）。

借：生产成本-基本生产成本

贷：制造费用

3、研发支出

(1) 自行研究开发无形资产发生的研发支出。

借：研发支出—资本化支出/研发支出—费用化支出

贷：原材料/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付利息

(2) 研究开发项目达到预定用途形成无形资产。

借：无形资产

贷：研发支出—资本化支出

(3) 月末，将费用化支出金额转入“管理费用”科目。

借：管理费用

贷：研发支出—费用化支出

4、工程施工

(1) 小企业进行合同建造时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以及施工现场材料的二次搬运费、生产工具和用具使用费、检验试验费、临时设施折旧费等其他直接费用。

借：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贷：应付职工薪酬/原材料等

(2) 施工、生产单位管理人员职工薪酬、财产保险费、工程保修费、固定资产折旧费等间接费用。

借：工程施工（间接费用）

贷：累计折旧/银行存款

(3) 月末，将间接费用分配计入有关合同成本。

借：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贷：工程施工（间接费用）

(4) 确认合同收入、合同费用时。

借：应收账款/预收账款

贷：主营业务收入

(5) 结转合同成本。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工程施工（合同成本）

5、机械作业

(1) 小企业发生的机械作业支出。

借：机械作业

贷：原材料/应付职工薪酬/累计折旧

(2) 月末，小企业及其内部独立核算的施工单位、机械站和运输队为本小企业承包的工程进行机械化施工和运输作业的成本，应转入承包工程的成本。

借：工程施工

贷：机械作业

(3) 对外单位、专项工程等提供机械作业（含运输设备）的成本。

借：生产成本/劳务成本

贷：机械作业

损益类

1、主营业务收入

(1)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实现的收入。

借：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应收票据

贷：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主营业务收入

（2）发生销货退回（不论属于本年度还是属于以前年度的销售）。

借：主营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贷：银行存款/应收账款

（3）月末结转本科目。

借：主营业务收入

贷：本年利润

2、其他业务收入

（1）小企业确认的其他业务收入。

借：银行存款/其他应收款

贷：其他业务收入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2）月末结转本科目。

借：其他业务收入

贷：本年利润

3、投资收益

（1）对于短期股票投资、短期基金投资和产期长期股权投资，属于本企业的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部分股利或利润。

借：应收股利

贷：投资收益

（2）长期债券投资或短期债券投资持有期间，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按照分期利息、一次还本的长期债券投资或短期债券投资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受收入。

借：应收利息

贷：投资收益

（3）长期债券投资或短期债券投资持有期间，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长期债券投资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收入。

借：长期债券投资—应计利息

贷：投资收益

(4) 在债务人应付利息日，根据分摊的债券溢折价金额。

借：投资收益（折价价时在贷方）

贷：长期债券投资-溢折价（可能在借方）

(5) 出售短期投资、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和长期债券投资。

借：银行存款/库存现金

 投资收益（差额，可能在贷方）

贷：短期投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债券投资

 应收利息/应收股利

(6) 月末结转本科目

借：投资收益

贷：本年利润

4、营业外收入

(1) 确认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净收益。

借：固定资产清理

贷：营业外收入—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收益

(2) 确认的政府补助利得收入。

借：银行存款/递延收益

贷：营业外收入

(3) 按规定实行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不含出口退税）、消费税、营业税等先征后返的，收到的税额。

借：银行存款

贷：营业外收入

(4) 确认的捐赠收益

借：银行存款/固定资产

贷：营业外收入

(5) 确认的盘盈收益

借：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益

贷：营业外收入

(6) 确认的汇兑收益。

借：有关科目

贷：营业外收入

（7）确认的出租包装物和商品的租金收入、逾期未退包装物押金收益、确实无法偿付的应付款项、违约金收益等。

借：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应付账款

贷：营业外收入

（8）确认的已作坏账损失处理后又收回的应收款项。

借：银行存款

贷：营业外收入

（9）月末结转本科目。

借：营业外收入

贷：本年利润

5、主营业务成本

（1）月末，根据本月销售各种商品或提供各种劳务实际成本，计算应结转的主营业务成本。

借：主营业务成本

贷：库存商品/生产成本/工程施工

（2）本月发生的销售退回。

借：库存商品

贷：主营业务成本

（3）月末结转本科目。

借：本年利润

贷：主营业务成本

6、其他业务成本

（1）小企业发生的其他业务成本。

借：其他业务成本

贷：原材料/周转材料/累计折旧/累计摊销/银行存款

（2）月末结转本科目。

借：本年利润

贷：其他业务成本

7、营业税金及附加

(1) 小企业按规定计算确定的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税费。

借：营业税金及附加

贷：应交税费

(2) 月末结转本科目。

借：本年利润

贷：营业税金及附加

8、销售费用—销售人员职工薪酬

(1) 发生的为销售本小企业商品而专设的销售机构的职工薪酬。

借：销售费用—销售人员职工薪酬

贷：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

9、销售费用—业务招待费

(1) 发生的为销售本小企业商品而专设的销售机构的业务费。

借：销售费用—业务招待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10、销售费用—修理费

(1) 商品维修费。

借：销售费用—商品维修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11、销售费用—办公费

(1) 小企业在销售商品过程中发生的办公费。

借：销售费用—办公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12、销售费用—水电费

(1) 小企业在销售商品过程中发生的水电费。

借：销售费用—办公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13、销售费用—差旅费

(1) 小企业在销售商品过程中发生的差旅费。

借：销售费用—差旅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14、销售费用—折旧费

(1) 小企业在销售商品过程中发生的折旧费。

借：销售费用—折旧费

贷：累计折旧

15、销售费用—推销费

(1) 小企业在销售商品过程中发生的推销费。

借：销售费用—推销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16、销售费用—展览费

(1) 小企业在销售商品过程中发生的展览费

借：销售费用—展览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17、销售费用—商品维修费

(1) 商品维修费。

借：销售费用—商品维修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18、销售费用—运输费

(1) 运输费。

借：销售费用—运输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19、销售费用—装卸费

(1) 装卸费。

借：销售费用—装卸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20、销售费用—包装费

(1) 包装费。

借：销售费用—包装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21、销售费用—保险费

(1) 保险费。

借：销售费用—保险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22、销售费用—广告费

(1) 广告费。

借：销售费用—广告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23、销售费用—业务宣传费

(1) 业务宣传费。

借：销售费用—业务宣传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24、管理费用—管理人员职工薪酬

(1) 行政管理部门人员的职工薪酬。

借：管理费用—管理人员职工薪酬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职工薪酬

25、管理费用—业务招待费

(1) 发生的业务招待费。

借：管理费用—业务招待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26、管理费用—办公费

(1) 行政管理部门发生的办公费。

借：管理费用—办公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27、管理费用—水电费

(1) 行政管理部门发生的水电费

借：管理费用—水电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

28、管理费用—差旅费

(1) 行政管理部门发生的差旅费。

借：管理费用—差旅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29、管理费用—折旧费

(1) 行政管理部门计提的固定资产折旧费。

借：管理费用—折旧费

贷：累计折旧

30、管理费用—摊销费

(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借：管理费用—摊销费

贷：长期待摊费用

31、管理费用—开办费

(1) 筹建期间内发生的开办费。

借：管理费用—开办费

贷：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付账款

32、管理费用—研究费用

(1) 自行研究无形资产发生的研究费用。

借：管理费用—研究费用

贷：研发支出

33、管理费用—咨询费

(1) 发生的咨询费

借：管理费用—咨询费

贷：银行存款

34、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1) 支付利息。

借：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贷：银行存款

(2) 吸收存款，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小企业债券等应支付的利息。

借：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贷：应付利息

(3) 票据贴现的贴息。

借：银行存款

 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贷：应收票据

（4）发生的利息收入。

借：银行存款

贷：财务费用—利息费用

35、财务费用—手续费

（1）发生的银行相关手续费。

借：财务费用—银行手续费

贷：银行存款

36、财务费用—汇兑损益

（1）发生的汇兑损失。

借：财务费用—汇兑损失

贷：银行存款

（2）发生的汇兑收益

借：银行存款

贷：财务费用—汇兑收益

37、财务费用—现金折扣

（1）享受的现金折扣。

借：银行存款

贷：财务费用—现金折扣

（2）冲减现金折扣。

借：财务费用—现金折扣

贷：银行存款

38、营业外支出—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1）确认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

借：营业外支出/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累计摊销

贷：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益）/固定资产清理/生产性生物资产/无形资产

（1）确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借：营业外支出—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贷：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库存商品

39、营业外支出—捐赠支出

(1) 捐赠支出。

借：营业外支出—捐赠支出

贷：库存商品

 应交税费—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

40、营业外支出—盘亏损失

(1) 盘亏资产发生的净损失，按管理权限报经批准。

借：营业外支出—盘亏损失

贷：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待处理财产损溢—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益

41、营业外支出—坏账损失

(1) 实际发生坏账损失。

借：银行存款

贷：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42、营业外支出—存货毁损报废损失

(1) 确认存货的毁损报废损失。

借：营业外支出—存货毁损报废损失

贷：待处理财产损失—待处理非流动资产损失。

43、营业外支出—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1) 确定实际发生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借：银行存款

贷：长期债券投资

 营业外支出—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44、营业外支出—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1) 确定实际发生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借：银行存款

贷：长期股权投资

 营业外支出—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45、营业外支出—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1) 对于因客观因素(如自然灾害等)造成的损失, 在扣除保险公司赔偿后计入营业外支出的净损失。

借: 营业外支出—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贷: 待处理财产损益—待处理流动资产损益

46、营业外支出—税收滞纳金

(1) 支付的税收滞纳金。

借: 营业外支出—税收滞纳金

贷: 银行存款

47、营业外支出—罚款支出

(1) 支付的罚款支出。

借: 营业外支出—罚款支出

贷: 银行存款

48、所得税费用

(1) 计提所得税。

借: 所得税费用

贷: 应交税费—应交企业所得税

(2) 年终, 结转本科目。

借: 本年利润

贷: 所得税费用